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5年8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召开的方式举行。公司监事白少平女士召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于2015年8月2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应当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监事3人，会议由白少平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终止“裘皮服饰生产基地搬迁升级改造项目”的实施，是基于项目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所进行的决策，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使用剩余募集资金和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强公司运营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同意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8月5日